

玉兰
一瓣

蚕豆花开

郑图

一朵深渊色

□梅莉

心窗
片羽

朋友小马有一个无肉不欢的胃，但他有一颗锦绣植物心。一大早晒他养的牵牛花，枝枝蔓蔓地爬在他搭好的网格篱笆墙上，一朵朵玫紫色的花，开得素朴乖巧，却又艳丽无比，其藤楚楚、其花娟娟、其叶翠翠，真是“风致嫣然”，宛若美少年，天然去雕饰，尽得风流。看得人神清气爽。

于是想起与谢芜村的俳句，“牵牛花啊，一朵深渊色”。

虽说牵牛花的名字土到没朋友，但却因为天生一张精致的艺术脸而深得广大艺术家们的喜爱。喜爱花草的朋友也很有趣，会说出“玫瑰有张大饼脸，月季的五官才立体”这种能让玫瑰气得吐血的话来，让我一起就乐不可支。像玫瑰在花界这么受宠的明星都有人不喜欢，而牵牛花充其量只是路边野花而已，却倍受画家、诗人们的关注与追捧，不得不说，与它天性自带文艺属性有关。

“深渊色”在日本是指蓝色，因为牵牛花的颜色是层层递进的，很像植物染，看上去如临深渊、神秘莫测，“深渊色”无疑最生动形象，所以，这首俳句流传至今。它的花形如小喇叭，我们小时候就叫它喇叭花，家家户户院子里、窗台上都有它的踪迹，也没觉得它很特别，当时只道是寻常。它结的籽黑不溜秋小小一粒，我似乎更爱它的籽，经常摘下一堆捧着玩，然后不知散落在哪里。

就像莫奈痴迷画睡莲一样，国画大师齐白石喜欢画牵牛花，曾画过上百幅牵牛花。而他喜爱牵牛花的原因始于他与京剧表演艺术家梅兰芳的友情。那是一九二零年代，齐白石在绘画上还没有什么知名度，尚在摸索阶段，但他坚信艺术是相通的，于是，在好

友的引荐下慕名去拜访梅先生，寻找艺术灵感的突破。梅先生酷爱养花，家中有数百种牵牛花，他解释说因为此花还有个名字叫“勤娘子”，有借物明志之意，可见梅先生也是个很勤奋的人，话说不勤奋又怎能有如此成就呢。齐白石当即也成为牵牛花的拥趸，从此，他开始画牵牛花。据说当他画完牵牛花系列之后，事业上就开始牛起来了。所以，牵牛花还是大师的幸运花呢。

以前追剧《甄嬛传》，里面有个场景也说起过牵牛花。夜间出来散步的果郡王与甄嬛偶遇，见甄嬛很喜欢牵牛花，就一起谈论起来。甄嬛说她儿时在野外田间常见这花，叫“牵牛花”，因宫中很少见到，所以很是惊艳。果郡王说因为它的别名叫“夕颜”，是很薄命的花，所以宫中的人是不会栽培的。其实，果郡王说错了，牵牛花的别名叫“朝颜”，夕颜是月光花的别称，月光花是纯白的，傍晚花开、凌晨花谢，而牵牛花则有各种鲜艳的颜色，感觉生命力旺盛多了。夕颜让我想起去年在乡下第一次看见空心菜开出的花，此花与彼花极其相似，肉眼简直难以辨认。“夕颜”这个名字无疑很文艺，它适合呆在小说里。记得《源氏物语》里有个美丽女子就叫夕颜，深得源氏公子喜爱，果然红颜薄命，在凌晨莫名其妙地死去了。

牵牛花生就一副小巧精致的脸，有的周围还晕一层白边，中间又有一点留白，特别文艺范，所以咏牵牛花的古诗很多，但我最爱秦观的这句，“仙衣染得天边碧，乞与人间向晚看”，写出了牵牛花的风致。当中年的我越来越爱四时有花朵作陪、不想与人纠缠时，花朵们就成为我的知己。老树画画里说：“周末没啥事，逛个小树林。无人想与语，对花说古今。”深得我心。

蚕豆花开

□朱惠忠

在青蚕豆上市的时节，对于农家人来说，炒一碗蚕豆籽是小菜一碟。刚离地的青蚕豆，嫩得几乎可以掐出水来，放入油锅里爆炒一下，无需添加什么调料，只要咸淡掌握适度，配以些许葱花，便可以了。一盘炒青蚕豆看似普通，它对于舌尖的吸引，却比大鱼大肉还真诱惑力，而且很有些历久弥新的味道。年年品尝它，年年觉得它秀色可餐。我曾经私下戏言：“碧珠银盘一相逢，胜却佳肴无数。”

眼下，吃一碗炒青蚕豆，何止是一种口福呢？对我来说，碗里盛着的还有一段童年往事呢。青蚕豆是容不得在地里多耽搁的。作为时令蔬菜，受人青睐也就个礼拜，过后它就慢慢变老。在集体劳作的那些年代，大田上的蚕豆是不允许带青采摘的，收获的干蚕豆大部分用

来“完粮”或者去做各种食品的原料，只有各家的自留地里种植一些，可供青黄不接之需。在食不果腹的年代，每遇这个时节，它便如及时雨般成为农人家主食的取代品。记得小时候，未待蚕豆长熟，我就眼巴巴地盼望着大人们早些去地里采摘，待一碗热气腾腾的炒青蚕豆上桌，我总是不自觉地伸向碗里，使劲地吃个饱。大田收获的干蚕豆，完粮以后余下的部分，农家人都很珍惜，日后用它浸泡成豆瓣，煮一锅腌齑豆瓣汤，是很吊胃口的一种家常菜。有时还做些油煎“和尚豆”，那是一些巧妇为好酒的丈夫准备的一种既实惠又耐嚼的配菜，吃着齿缝生香的。

我是从小看着蚕豆长大的。每年秋后，所有的庄稼都已颗粒归仓，只有蚕豆、麦子和油菜三个苗儿，还留守着

空旷的田野。这绿色三姐妹，看似弱不禁风，却是庄稼地里最为耐寒的植物，一经面世，就别无选择地面对冰雪世界，承受着三九隆冬的煎熬。一挨春天，那些经过雪煎霜打的嫩苗，如一群灰姑娘，带着一脸倦容，在春风的梳理和春雨的摩挲下，禁不住灵动起来。不经意间，她们浑身舒展，悄悄地编织起一个“累累硕果”的梦。我最喜蚕豆花开，那白色的花朵上涂抹着一层浅红，淡淡如水墨画的着色，尤其是花瓣上镶嵌着的一只只乌黑的眼睛，好传神！在蚕豆的绿叶丛中，只要你仔细寻找，还能发现蚕豆的耳朵呢，那是一种喇叭状的小叶，隐藏在叶片之间，小巧玲珑，很惹人喜爱的。寻找这些“蚕豆耳朵”，是幼时的乐趣之一。

眼下又是蚕豆花开的时节，我翘首期盼着吃一碗青嫩的炒青蚕豆仔呢。

名人菜

□尹画

南京是座历史文化名城，主打民国牌。先去颐和路看了民国建筑。“一条颐和路，半部民国史”。一幢幢历史老建筑，掩映在五彩斑斓的冬色里，仿佛一幅流动的画卷。

第二站是浦口火车站。朱自清《背影》里写到的父亲，正是在浦口火车站送别他的儿子北上求学。南京市政府将浦口火车站作为不可移动文物保存得很好，让我得以看到百年前的模样。从浦口火车站去下关，我搭乘了一艘旧式轮渡。相比浦口码头，位于下关的中山码头要气派得多，当年，孙中山先生的灵柩曾在这里登陆，也因此，下关码头被定名为中山码头并沿用至今。

晚上，去朋友推荐的老门东红公馆用餐，这是家具有民国特色的文化主题餐厅。大厅内陈列着上了年纪的民国古籍、生活用具，精致古朴，透出浓郁的民国情怀。翻开菜单，好多道菜带有名人名字，一连点下好几道：美龄粥、少帅红烧肉、焕

章松鼠鳜鱼、胡适一品锅……

宋美龄是精致生活的代表人物。传说当年她胃口不好茶饭不思时就爱喝一碗甜甜的白米粥，混合山药、百合、豆浆一起熬煮，再放几粒红枸杞来点缀色彩，简单、清淡，使我吃出了久违的童年味道。小时候，妈妈就爱用豆浆来煮粥，配搭一点酱菜，就是一顿美味早餐了。

胡适之名与“一品锅”联系在一起。从前读胡适，就知道他常以此菜来招徕友人，“一品锅、三五七层花色多，品其味道，离桌不离锅”。一品锅实际就是杂烩菜，或者说是小火锅，食材有豆腐、白菜、木耳、牛肉卷等，按先素后荤的顺序一层层摆放将到锅里，烧开即好食用。

天寒地冻，最适合家人围坐一起品尝“胡适一品锅”，暖暖的，出点汗，就能收获一种大团圆的幸福感。少帅红烧肉，看名字就知与少帅张学良有关。相传少帅当年就好这口红烧肉。说起来红烧肉算是家常

菜，家家户户都会做，但烧出来的味道还是大有分别。红公馆里的少帅红烧肉，选用的是上等五花肉，色泽红润、肥而不腻，精心炖焖很入味。

松鼠鳜鱼这道菜，很多餐馆里都能吃到。红公馆里的这道菜是以焕章名字来命名的。焕章是指冯焕章，也就是冯玉祥。这道菜讲究刀功与火候，把鳜鱼掏空内脏，鱼身切菱形刀纹，裹上蛋黄，炸成松鼠样，浇上卤汁，酸甜可口，外脆里嫩。1946年，冯将军赴美前就无比惆怅地说：“不知何时能再尝到美味的松鼠鳜鱼。”

梁实秋是枚吃货，自然也不少了以他名字来冠名菜肴。此次，我们点了一碗实秋鸡汤西施舌。西施舌是种海鲜，白白的，像小舌头一般。我是第一次吃这东西，当鸡汤遇上西施舌，会是什么味呢？一个字：鲜。滑嫩柔软的西施舌、醇香清澈的汤汁，吃的时候又联想起梁实秋，便分外兴奋，觉得它简直就是“天下第一鲜”了。

走马
天下

藏族师兄

□米拉

记得刚到达孜学习的第一天，我在脸盆里搅拌白色的颜料，准备刷到画布上，这时突然有一只苍蝇落在了盆里的颜料上，隨即便被黏住了翅膀和腿脚，动弹不得。一旁的阿布小师兄大呼一声“啊呀”，原以为他担心颜料被弄脏，没想到他接着心疼地说“它可能会死吧”。藏族人最是怜悯生灵，在他眼中这“捣乱”的苍蝇也是一条小生命。我赶紧安慰他：“没事没事，我来救它。”小心翼翼地把苍蝇连同它足下的那块颜料挖出来，轻轻捧到水池边，把它放在池沿上，撩一点清水慢慢地一滴一滴冲刷掉它身上沾染的颜料，滴了五六滴水，苍蝇又能活动了，慢慢从洇开的一摊水中爬出来，我们继续往它身上滴一点儿水，它开始轻轻搓自己的脚，振几下翅膀，眼看着活泛起来了。直到这时，阿布小师兄才长出一口气：“太好了，它能活了！”

在画室，每天都有两位师兄轮值做饭，一顿午餐和一顿晚餐。有一回看到一位师兄抱着前夜未洗的电饭锅从厨房里走出来，把锅底硬硬的一点儿干饭扒出来，在手心捏捏碎，用力地甩到厨房的顶棚上面。这是在做什么？那位师兄腼腆地笑笑：扔到屋顶上，鸟会过来吃，这样就不浪费粮食了。

在我们小院儿的外面，沿街的行道树下，有一只大铅盆，每次吃完饭，大家会把碗底剩的一点点饭菜倒在大盆里。有时我也跟着去倒，还在想是什么人会来收这些泔脚

呢？有一天下午就让我撞着了，从附近小山脚下吃草归来的大黄牛，慢慢地踱着步子，走到我们小院子门口，低下头吭哧吭哧地品尝起大铅盆里的饭菜。沿着牛群走过来的方向看过去，原来一家家藏式小院门前都有这样的大盆子，远远近近的牛们在归栏前还能饱餐一顿。我看这些牛都是普通的大黄牛，就问师兄们：它们怎么不是牦牛呢？来自那曲的次仁师兄笑了：牦牛都在高山上，很高很高的山，它们不会到这边来的。

我们画室有十七八位师兄，一开始都分不清谁是谁，也听不懂他们说的藏语。待的时间长了，发现一位特别的师兄，别人和他交谈时

都是说汉语，还叫他“安多”。有一天正巧和安多师兄一起拌颜料，就聊了几句。首先正式请教一下名讳：师兄，你的名字是“安多”吗？没想到他哑然失笑：不是不是，我不叫安多啊，我叫海珠，你们可以叫我海哥。那为什么大家都喊你“安多”？他继续哭笑不得的表情：我老家在甘南，那里属于安多藏区，我们说的藏语是安多方言，和拉萨话不一样，所以他们都管我叫“安多”。哇，海哥，你太厉害了，你以一己之力代言了整个安多藏区！海哥看看我，淡定地说：他们都叫你“上海”，叫她（我同伴）“北京”。

可能因为都无意中成为“家乡代言人”，我和海哥逐渐熟络起来。他这一年的早春才从家乡来拉萨，拜师学艺唐卡。过来之前已经在甘南夏河的拉卜楞寺学过一段时

藏地
挥毫